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張宇人議員 Hon Tommy Yu-Yan CHEUNG

立法會CB(2)1183/18-19(0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LC Paper No. CB(2)1183/18-19(01)
(Chinese version only)

傳真：2869 6794 (共 1 頁)

立法會

內務委員會主席

李慧琼議員, SBS, JP

李主席：

根據《議事規則》第 16(4)條動議休會待續議案

鑑於香港醫務委員會在本月 3 日一個會議上，就透過有限度註冊在本港公營醫療系統工作的非本地培訓專科醫生，申請註冊時可免實習的四個方案投票，結果全遭否決，許多病人團體及輿論紛紛表示非常失望，批評醫生有強烈的保護主義，未以病人利益為先，令本港醫生嚴重不足的問題遲遲不能處理，有損整個醫療體制的健康發展。

事件涉及重大公眾的利益，立法會有責任討論，並要求特區政府相關官員就有關問題回應及闡述應對策略。

就此，本人根據《內務守則》第 13(a)條致函 閣下，尋求內務委員會支持，於 5 月 15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根據《議事規則》第 16(4)條動議一項休會待續議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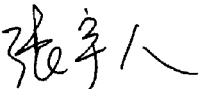
本人希望提出的議案措詞如下：

「本會現即休會待續，以就下述事項進行辯論：
香港醫務委員會否決放寬非本地培訓專科醫生實習要求的方案的事宜」

本人謹希望 閣下批准於本周五（4 月 12 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討論上述事宜，謝謝。

順頌

政安


張宇人議員

2019 年 4 月 9 日